**山东理工大学能源管理中心文件**

鲁理工大能管发[2021]3号

**能源管理中心学徒管理制度**

为了进一步适应能源管理中心发展的需要，解决目前部分部门人员紧缺的问题，保持员工队伍的稳定，提高中心在岗培训效果，进一步增强中心的凝聚力和竞争力，结合中心工作业务的需要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1. 实施部门

人员紧缺的岗位或技术骨干面临退休时，由所在部门以书面方式向中心提报师傅带徒弟书面申请，经中心领导审批后予以实施。各部门根据师傅资格要求和学徒培训需求，选拔师傅和徒弟，明确培养方向及上岗操作考核。

二、师傅资格要求

（一）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强烈的工作责任心。

（二）工作经验丰富，专业技能娴熟及现场应急处置能力强。

（三）工作作风端正，行为规范，责任心强。

（四）一般应从各部门技术骨干中选拔。

三、师傅的主要职责

（一）传授岗位专业知识和操作技能，从基本知识、技能抓起，言传身教。

（二）帮思想，带作风，把专业技能、优良作风、职业道德、安全生产经验传给徒弟。

（三）严谨的工作作风，对学徒要严格要求，严格训练

（四）要胸怀宽广真心待徒，切实把自己的一技之长传授给徒弟。

四、徒弟的资格要求

（一）尊重师傅，谦虚好学，勤学好问，服从师傅指导。

（二）有上进心、责任心，勤奋刻苦，认真踏实。

（三）擅于观察、动脑，及时捕捉和钻研技术，认真向师傅学习专业知识、技能。

五、徒弟的主要职责

徒弟的主要职责由学徒岗位所在部门制定并报中心审核。

六、学徒期

学徒期一般为三个月。

七、培训内容

师傅根据学徒时间，认真开展培训活动，师傅要根据徒弟的实际情况制定培训计划，有计划地对徒弟进行培训，主要内容应包括岗位专业知识、操作技能和安全操作规程、设备安全使用与管理、现场安全检査与隐患排查治理、现场应急处置和自救互救、典型事故案例分析等。

八、考核

培训结束，由所在部门对徒弟培训情况进行考核，并针对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提出改进意见。

九、实施时间

本制度自 2021年12月1日起实施。

 能源管理中心

 2021年11月22日

附件：**能源管理中心第一、二期学徒工名单**

**附件一： 能源管理中心第一期学徒工名单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部门** | **申报人** | **现岗位** | **申报岗位** | **培训时间** |
| 综合部 | 张泽 | 维修派工员兼仓库保管 | 管道工 |  2021.12.1-2022.3.31（不含寒假） |
| 信息部 | 曹煜 | 维修电工 | 计量维修 |
| 财务核算部 | 赵晓艳 | 出纳 | 会计核算 |
| 动力运行部 | 任成 | 水泵运行工 | 供水运行 |
| 东校能源部 | 刘旭 | 维修派工员兼仓库保管 | 维修管理 |
| 维修部 | 王忠斌 | 维修工 | 电工 |
| 维修部 | 张为金 | 维修工 | 管道工 |

**附件二： 能源管理中心第二期学徒工名单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部门** | **申报人** | **现岗位** | **申报岗位** | **培训时间** |
| 动力运行部 | 孙淑艳 | 内勤 | 水暖核算 | 2022.4.1-2022.6.31 |
| 东校能源部 | 孙伟 | 维修工 | 电工 |
| 维修部 | 宋国宏 | 维修工 | 电工 |
| 翟耀东 | 维修工 | 电工 |